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powerGroup®

MANPOWERGROUP GREATER CHINA LIMITED

万宝盛华大中华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集團。

二零二四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營收	6,270,538	5,303,592	18.2
中國大陸靈活用工營收增長率	27%	25%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9,848	126,476	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	145,621	135,079	7.8
每名僱員創造人均營收	5,619	4,124	36.3
全職僱員人數	1,116	1,286	(13.2)
合約員工人數	55,300	54,000	2.4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繼續面臨極不明朗的環境格局，當中包括不斷發展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通脹壓力及充滿挑戰的市場動態。於此背景下，受內需疲弱、地產業轉型緩慢及消費意欲低迷等一系列阻礙整體經濟復蘇因素的影響，中國的經濟復蘇更添複雜。

面對此複雜背景，本集團一如既往實現優質增長，繼續展示其韌性及靈活性。憑藉管理層對業務性質的深刻理解及對充滿挑戰市況的適應性，本集團借助規模經濟有效提高營運效率，採用審慎財務管理措施降低營運風險，並顯著提升財務表現，自首次公開發售起過往五年，每名僱員創造的營收及溢利分別增長131%及2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區內宏觀經濟疲弱及需求低迷，導致招聘與解決方案分部較去年下降26.7%，本集團仍實現總營收人民幣6,27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約18.2%。靈活用工業務分部產生的營收較去年增長約19.7%至人民幣6,133百萬元，其中，在嚴峻市況下，中國大陸靈活用工的營收依然再次錄得26.8%的強勁增長。年內，得益於靈活用工業務回升(主要來自當地政府項目)及中國公司的區內擴張，香港業務實現34.1%的大幅營收增長。台灣的營收較去年下降13.6%，原因為該地區繼續受到經濟疲弱及生產轉移的負面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至人民幣129.8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2.7%。經計及購股權開支、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就物業及設備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增加至人民幣145.6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約7.8%。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1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29元)，佔本集團每股盈利約45%。

本集團繼續擴大其於中國大陸的服務組合，尤其是擴展與國有企業(「國企」)客戶及於金融服務界別的靈活用工業務。此外，本集團一直發展其信息技術外包(「信息技術外包」)業務分部，並已進一步擴展其產品組合，以提供全面服務。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本集團於年內進一步擴大靈活用工業務的規模。於報告期間，獲介紹職業的合約員工總人數由二零二三年末約54,000人上升2.4%至二零二四年末約55,300人，其中，雖然市場需求疲弱，但中國大陸獲介紹職業的合約員工總人數大幅增加約12.8%。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鞏固其於華中、華西及華東地區(如武漢、成都及杭州)的業務，並於上海、北京、廣州及香港等一線城市提高其市場競爭力。年內，通過實施積極的成本管理措施及改善營運效率，本集團的每名僱員創造營收及溢利分別較去年增長36.3%及16.4%。此外，本集團繼續彰顯重要現金流量管理及風險控制能力。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去年同期的52日增加至報告期間的60.4日，主要由於年內最後數個月的銷售額遠高於平均水平及若干客戶的應收款項日數輕微延長所致。

鑒於數字化行業趨勢，本集團繼續升級其內部技術平台及基礎設施，並優化工作流程，提升運營效率。

本集團向大中華區客戶提供的定制化專業服務屢獲殊榮，包括第一資源頒發的「2024人力資源服務機構100強」、人力資源智享會頒發的「2024靈活用工HR臻選服務機構—服務業」及中國軟件行業協會頒發的「信用評價AAA級信用企業」。

展望及策略

對二零二五年持審慎樂觀態度，預計中期會有更多增長空間

展望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可能繼續面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供應鏈中斷及通脹壓力等多項不確定因素及挑戰。於此背景下，中國經濟仍在進行結構性轉型，並將面臨內需疲弱及潛在貿易爭端等障礙。儘管如此，在政策發揮更強提振作用、國內消費逐步復蘇及工業現代化持續推進，我們對中期前景更為樂觀。雖然市場競爭激烈，我們對業務模式的穩健性以及管理及營運框架的效率仍然充滿信心，使我們可善用不斷變化的經濟格局。

就不同地區的業務表現而言，本集團預期中國大陸靈活用工業務將借助經擴大產品組合及信息技術外包分部的持續進展，維持穩定增長勢頭。台灣市場的前景則可能進一步受到經濟增長乏力及區內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拖累。鑒於香港經濟活動回暖，本港市場或會出現復蘇跡象，但仍需視整體需求復蘇的情況而定。

靈活用工仍是二零二五年的戰略重點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戰略重點仍是中國大陸的靈活用工，並將行業重點放在新能源、金融服務、互聯網、醫療保健，以及消費品及零售等若干快速增長關鍵行業。本集團認為，憑藉強大的全球品牌及領先的市場地位，其將繼續受惠於行業增長的勢頭。

在自然增長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展至華南及華中等低滲透率地區，同時鞏固於一線城市的市場領先地位，以搶佔更多市場份額，實現更強的規模經濟。此外，本集團正積極將其客戶基礎擴展至國企及互聯網界別，進一步擴闊業務產品及加快建設信息技術外包業務，以擴大於中國大陸的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戰略性收購及合作的機會，以鞏固於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市場的領導地位。本集團併購及合作戰略的重心，仍是物色具潛力拓寬本集團靈活用工產品組合及在不同業務線之間產生協同效應的業務及機遇。

升級內部技術基礎設施，致力創造價值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內部技術平台，以提高生產力及運營效率，並於不同業務線之間締造更大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一流的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管理層於應對錯綜複雜的外部市場時保持警惕，並靈活調整策略，旨在善用新興機遇，同時降低風險，確保為利益相關者創造長遠價值。

主要營運指標

本集團根據三條業務線提供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即(i)靈活用工；(ii)招聘解決方案(包括人才尋獵及招聘流程外包(「**招聘流程外包**」)服務)；及(iii)其他人力資源服務，為大中華區的企業及政府客戶服務。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百分比 %
靈活用工			
年內獲介紹職業的合約員工人數(概約)	55,300	54,000	2.4
靈活用工人才數據庫的候選人人數 (千人)	2,889	2,523	14.5
招聘解決方案			
年內獲介紹職業的數目	1,728	2,448	(29.4)
招聘服務數據庫的候選人人數(千人)	3,713	3,587	3.5
招聘者人數	178	223	(20.2)
整體			
全職僱員人數	1,116	1,286	(13.2)

財務回顧

營收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營收主要來自(i)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包括靈活用工以及人才尋獵及招聘流程外包等招聘解決方案；及(ii)其他人力資源服務，包括人力資源諮詢服務、培訓及發展、職業轉換、支薪服務及政府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的營收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
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			
靈活用工	6,132,952	5,122,821	19.7
招聘解決方案	115,736	157,828	(26.7)
其他人力資源服務	21,850	22,943	(4.8)
總計	<u>6,270,538</u>	<u>5,303,592</u>	<u>18.2</u>

本集團的營收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03.6百萬元上升約18.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70.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靈活用工產生的營收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22.8百萬元上升約19.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33.0百萬元，主要由於：(i)於報告期間來自主要客戶(尤其是位於中國的國企客戶及金融服務客戶以及位於香港的政府客戶及中國公司客戶)獲介紹職業的合約員工人數增加；及(ii)短期職位減少和全職職位增加令大中華區整體每名合約員工的人均營收增加。

有關增加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i) 招聘解決方案產生的營收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8百萬元下降約26.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7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傭市場低迷、客戶對職位要求較高及候選人轉職意願較低導致招聘困難且耗時更長；及
- (ii) 其他人力資源服務產生的營收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百萬元下降約4.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百萬元，主要由於在當前經濟環境政府客戶的需求下降，導致政府解決方案服務有所減少。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大中華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營運，而中國大陸貢獻本集團總營收的最大部分。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營收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
中國大陸	4,466,730	3,578,853	24.8
香港及澳門	883,470	659,048	34.1
台灣	920,338	1,065,691	(13.6)
總計	6,270,538	5,303,592	18.2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81.0百萬元上升約20.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56.9百萬元。該增加與本集團靈活用工產生的營收增幅基本一致，該業務佔大部分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營收減服務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2.6百萬元下降約1.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3.6百萬元，主要由於招聘解決方案產生的毛利減少，減幅超逾靈活用工及其他人力資源服務產生的毛利升幅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7%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8%，主要由於：(i)靈活用工的毛利率下降，原因為營收大幅增加來自中國大陸合約員工數量多但利潤較低的客戶；及(ii)屬高利潤率的招聘解決方案產生的營收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變動 %
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			
靈活用工	8.0	9.1	(1.1)
招聘解決方案	90.7	90.9	(0.2)
其他人力資源服務	71.6	65.0	6.6
整體	9.8	11.7	(1.9)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薪金及福利；(ii)辦公室開支；(iii)其他(包括差旅、營銷及廣告開支)；及(iv)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9百萬元下降約5.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9.4百萬元，主要由於重組以優化團隊結構使有關招聘解決方案的整體開支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9百萬元下降約5.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6百萬元，主要由於管理能力的提升精簡了架構而減少了人工成本及由於提高了辦公室利用率因此減少了辦公室空間從而帶來辦公室費用減少，儘管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開支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分別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收約6.8%及5.4%，而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則分別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收約1.9%及1.5%。兩者減少均主要由於本集團實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及提高營運效率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的股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2百萬元上升約8.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的股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匯兌收益淨額、就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4.6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5.4百萬元。由其他收益轉變成其他虧損主要歸因於美元兌台幣升值產生的匯兌收益減少及就其他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人民幣0.7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其附屬公司於有關地區應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香港利得稅、澳門所得補充稅及台灣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加約12.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5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約為22.3%，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20.6%。實際所得稅率上升主要由於來自台灣的股息分派預扣稅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6.5百萬元增加約2.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9.8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經調整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年內經調整溢利(不包括有關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開支以及就物業及設備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1百萬元上升約7.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6百萬元。

非公認會計準則(公認會計準則)的財務計量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為本集團管理層使用的一種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計量方法，用以就本集團的經營表現提供額外資料，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標準計量方法。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撇除年內有關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開支以及就物業及設備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的影響，該等開支及減值虧損並非評估本集團業務實際表現的指標。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非公認會計準則的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以按本集團管理層的相同方式了解及評估合併經營業績。下表載列年內溢利與年內經調整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29,848	126,476
調整：		
有關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開支	9,412	7,694
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6,361	—
就物業及設備及其他確認的減值虧損	—	909
	<u>145,621</u>	<u>135,0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經調整溢利	145,621	135,079

經調整溢利的釋義不應單獨考量，也不應將其詮釋為年內溢利的替代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任何其他標準計量或經營表現的指標。本集團經調整溢利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相似名稱計量作比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預期將持續藉由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股份代號：2180)所得款項及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滿足其經營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本需求。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重大其他外債或股權融資計劃，並將繼續根據其資本資源需求及市況評估潛在融資機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119.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1.1百萬元)。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27.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47.4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16.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28.0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靈活用工業務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其受限制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980.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4.1百萬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輕微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股息分派，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則為人民幣79.9百萬元。

債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租賃負債人民幣35.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8百萬元)。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可換股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此，並無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誠如「或然負債」一節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定期存款為人民幣50.8百萬元。

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就風險管理推行保守策略，且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

貨幣風險

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的公司間結餘按美元計值，故存在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定息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有關。本集團亦就浮息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任何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根據目前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無報價投資的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已委派專責團隊監察價格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有關，並源於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等同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信貸風險的集中情況按客戶／交易對手及按地區進行管理。本集團內部並無客戶／交易對手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未平倉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維持足夠儲備、銀行融資及儲備借款融資，並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匹配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

主要財務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2.0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償還的擔保債券人民幣50.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百萬元)，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全部已按本集團若干客戶所要求予以抵押。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及其他承擔、長期責任或擔保(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與上市有關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上市(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58.2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直至本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以與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所載的建議分配方式一致的方式使用。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董事會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時間推遲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董事會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時間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推遲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經審慎周詳考慮最近期發展後，董事會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時間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以期在不斷變化的市況下優化財務資源部署，切合本集團的整體及長期業務策略，並將預期動用時間表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下表載列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詳情、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重新分配及預期時間表：

類別	具體計劃	招股章程所述 預期時間表 ^(附註)	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 款項淨額的 計劃用途， 經計及超額 配股權行使 所收取的額外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八日 的公告中 所披露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重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於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已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
業務擴展	擴展業務規模及 市場份額	自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日 (「上市日期」)起 12至24個月	137,451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30%)	-	-	-	137,451	-	
研究及開發	投資數字人力資源 平台	自上市日期起 12至24個月	137,451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30%)	81,707	(57,434)	8,584	64,328	15,689	於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未來投資及 戰略性併購	尋求戰略收購及 投資機遇	自上市日期起 12至24個月	114,527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25%)	76,277	-	-	38,250	76,277	於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品牌建設及 數字營銷	投資線下品牌建設及 數字營銷以 提高品牌知名度	自上市日期起 12至24個月	22,924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5%)	1,666	13,000	5,307	26,565	9,359	於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營運資金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	45,847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10%)	-	44,434	44,434	90,281	-	
總計			458,200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100%)	159,650	-	58,325	356,875	101,325	

附註：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是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董事將不時重新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所得款項用途，並在考慮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後，可能於必要時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確保其與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致。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計劃中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類別並無任何重大變動，而經修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包括其自有僱員及合約員工。自有僱員指負責本集團營運(包括財務及信息技術)的僱員，不包括負責靈活用工工作的人員。合約員工是指被派遣至客戶經營場所工作的人員，通常接受客戶指示並於派遣期間受客戶監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116名全職自有僱員及約55,300名合約員工。

本集團為其自有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花紅，並根據資歷及年資等因素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自有僱員亦享有醫療保健、退休福利、工傷保險及其他雜項福利等福利待遇。本集團已於中國大陸成立工會以保護僱員的權利，幫助本集團實現其經濟目標並鼓勵僱員參與其管理決策。

本集團以合同形式聘用的合約員工均會接受多個用工方面的交叉培訓，因為本集團提供相關培訓(包括計算機技能及其他職場技能培訓)以幫助合約員工快速適應客戶的職位。有關培訓使合約員工能夠在不同職位及部門協助本集團的客戶，並透過提升人才技能，幫助彼等獲得更佳職位。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的獎勵，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吸引、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已經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參與者維持持續業務關係。有關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二零二三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吸引、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已經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參與者維持持續業務關係。有關二零二三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除上文披露的或然負債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未償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借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年度業績

本集團報告期間經審核合併業績與上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收	3	6,270,538	5,303,592
服務成本		(5,656,910)	(4,681,013)
毛利		613,628	622,579
銷售開支		(339,431)	(358,884)
行政開支		(96,603)	(101,887)
其他收入		20,818	19,194
扣除撥回後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809)	(2,2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391)	4,619
融資成本		(1,288)	(1,83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712	2,978
除稅前溢利		190,636	184,548
所得稅開支	4	(42,536)	(37,956)
年內溢利	5	148,100	146,592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569)	(746)
重新計量除稅後界定福利責任的 精算(虧損)收益		(237)	7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903	7,975
除稅後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4,097	7,30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52,197	153,89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9,848	126,476
非控股權益		18,252	20,116
		148,100	146,59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3,419	130,948
非控股權益		18,778	22,947
		152,197	153,895
每股盈利	7		
基本(人民幣元)		0.64	0.62
攤薄(人民幣元)		0.64	0.62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207	11,326
使用權資產		36,497	40,134
商譽		57,994	56,809
其他無形資產		71,403	71,19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9,995	35,8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		8,390	8,959
遞延稅項資產		11,177	10,967
其他應收款項		4,096	5,977
按金		25,051	19,497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318	48,778
退休福利資產		621	907
		304,749	310,41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312,439	888,01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9	4,383	3,806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0	23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7,671	228,7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377	706,434
		2,247,370	1,827,19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029,404	690,783
合同負債		51,143	62,747
租賃負債		15,772	25,28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9	11,109	10,85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9	911	1,299
應付稅項		19,690	25,166
		1,128,029	816,1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119,341</u>	<u>1,011,0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24,090</u>	<u>1,321,48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0	4,888	5,457
遞延稅項負債		22,749	21,495
租賃負債		<u>19,605</u>	<u>14,567</u>
		<u>47,242</u>	<u>41,519</u>
資產淨值		<u>1,376,848</u>	<u>1,279,96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30	1,830
儲備		<u>1,251,170</u>	<u>1,169,0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53,000</u>	<u>1,170,841</u>
非控股權益		<u>123,848</u>	<u>109,121</u>
權益總額		<u>1,376,848</u>	<u>1,279,962</u>

合併現金流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90,636	184,548
就以下項目調整：		
融資成本	1,288	1,838
銀行利息收入	(18,092)	(17,755)
股息收入	(1,033)	–
物業及設備折舊	5,450	6,2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494	27,6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65	6,688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23	725
應收代價的估算利息淨額	(381)	(448)
扣除撥回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809	2,213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其他無形資產	3,828	1,707
– 物業及設備	–	72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361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412	7,69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712)	(2,97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11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29,348	218,0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428,601)	(183,06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6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31,926	71,023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9,867)	16,69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增加	429	16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388)	789
退休福利資產減少(增加)	49	(3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22,922	123,631
已付所得稅	(43,041)	(41,37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9,881	82,25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8,092	18,20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 所收取的股息	1,033	-
已收一家聯營公司股息	867	891
購買物業及設備	(3,392)	(3,331)
出售一項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	2,40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50,595)	(48,422)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9,847	9,525
存放定期存款	(348,644)	(369,703)
提取定期存款	402,568	327,791
來自非控股股東(「非控股股東」)的還款	-	11,613
結算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	800	2,29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500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758	-
增加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00)	(4,000)
向一家聯營公司墊款	(1,920)	(5,000)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的還款	1,317	1,503
已付開發成本	(8,585)	(7,79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0,746	(63,52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288)	(1,838)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4,051)	(8,559)
已付股息	(58,101)	(22,826)
償還租賃負債	(26,350)	(28,331)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購買股份	<u>(2,571)</u>	<u>(148)</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92,361)</u>	<u>(61,70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8,266	(42,96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6,434	744,43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u>(2,323)</u>	<u>4,97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752,377</u>	<u>706,43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中國大陸上海市浦東區浦東南路999號新梅聯合廣場36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統稱為「大中華區」)從事提供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及服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其他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供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作出釐清及提供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間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
- 釐清負債可透過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付。倘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付，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會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就以遵守契約為條件的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而言，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特別釐清，即使契約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實體須於報告期間末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方會影響實體於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延遲結付負債的權利。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亦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須遵守的契約(即未來契約)不會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倘實體延遲結付負債的權利視乎實體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約，則實體須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須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其中包括有關契約、相關負債的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約的事實及情況(如有)的資料。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與終止確認，並增加一項例外情況，即當且僅當符合若干條件時，允許實體將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結算的金融負債視為於結算日期前已解除。

該等修訂本亦就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提供指引。該等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專注於獲得補償的實體而非補償金額。若合同現金流量與並非基本借貸風險或成本的變量掛鉤，則其與基本借貸安排不一致。該等修訂本說明，於若干情況下，或然特徵可能於合同現金流量變動前後引致與基本貸款安排一致的合同現金流量，惟或然事件本身的性質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的變動並不直接相關。此外，該等修訂本增強對「無追索權」一詞的描述，並釐清「合同掛鉤工具」的特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的披露規定已作修訂。具體而言，實體須披露於期內其他綜合收益呈列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列示與報告期間內已終止確認投資相關者及與報告期間末所持投資相關者。實體亦須披露報告期間內已終止確認投資相關權益內累計收益或虧損的任何轉撥。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對可能影響基於或然事件(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並不直接相關)的合同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進行定性及定量披露的規定。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同時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披露，以及改進財務報表須予披露的匯總及分類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該新準則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營收及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首席執行官報告的資料側重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型。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1. 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下列服務：
 - 靈活用工服務，即本集團幫助希望控制其員工人數或僅於一段有限時間或特定項目需要員工的客戶提供臨時員工。本集團提供其認為符合職位描述並與其訂約的臨時員工，並將該等人士分派給客戶。
 - 招聘解決方案服務包括招聘流程外包（「招聘流程外包」）管理服務及招聘服務。本集團協助客戶的招聘流程，包括候選人評估、篩選、進行候選人面試及就職位空缺推薦合適候選人、提供搜索技術以及提供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招聘專業知識。
2. 其他人力資源服務—本集團向於再就業輔導、領導能力發展、職業管理、人才評估以及培訓及發展服務方面需要協助的客戶提供人力資源服務。

概無將經營分部合併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

分部營收及業績

以下為對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營收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其他人力 資源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收	<u>6,248,688</u>	<u>21,850</u>	<u>6,270,538</u>
分部溢利	<u>597,975</u>	<u>15,653</u>	<u>613,628</u>
未分配：			
銷售開支			(339,431)
行政開支			(96,603)
其他收入			20,818
扣除撥回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8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391)
融資成本			(1,28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712</u>
除稅前溢利			<u>190,636</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其他人力 資源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收	<u>5,280,649</u>	<u>22,943</u>	<u>5,303,592</u>
分部溢利	<u>607,664</u>	<u>14,915</u>	622,579
未分配：			
銷售開支			(358,884)
行政開支			(101,887)
其他收入			19,194
扣除撥回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2,2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619
融資成本			(1,83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2,978</u>
除稅前溢利			<u>184,548</u>

地理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收資料乃根據客戶經營位置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收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466,730	3,578,853	106,512	113,777
香港及澳門	883,470	659,048	95,836	96,848
台灣	920,338	1,065,691	2,748	4,708
	<u>6,270,538</u>	<u>5,303,592</u>	<u>205,096</u>	<u>215,333</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該等有關遞延稅項資產、退休福利資產及金融工具的非流動資產。

分部資產及負債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資料並不包括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為相關年度來自向本集團貢獻超過10%總營收的客戶之營收：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u>2,058,766</u>	<u>1,559,980</u>

¹ 來自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分部的營收

拆分營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類型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其他人力 資源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靈活用工	6,132,952	-	6,132,952
招聘解決方案	115,736	-	115,736
其他	-	21,850	21,850
	<u>6,248,688</u>	<u>21,850</u>	<u>6,270,53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類型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其他人力 資源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靈活用工	5,122,821	-	5,122,821
招聘解決方案	157,828	-	157,828
其他	-	22,943	22,943
	<u>5,280,649</u>	<u>22,943</u>	<u>5,303,592</u>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5,121	15,960
－香港利得稅	8,071	7,250
－澳門所得補充稅	196	164
－台灣所得稅	12,271	9,993
	<u>35,659</u>	<u>33,367</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632)	(498)
－香港利得稅	(427)	–
－台灣所得稅	1	409
	<u>(1,058)</u>	<u>(89)</u>
遞延稅項	<u>7,935</u>	<u>4,678</u>
	<u>42,536</u>	<u>37,956</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本集團內屬於中國稅務居民的附屬公司如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的溢利中宣派未分派盈利作為股息，則須為於香港註冊的非中國稅務居民直接控股公司預扣5%的中國股息預扣稅。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有權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筆人民幣1,000,000元應課稅收入將按5%(二零二三年：5%)的稅率繳稅，而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將按5%(二零二三年：5%)的稅率繳稅。

此外，本集團的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獲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相關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為期三年，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三年：15%)。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每三年經中國相關稅務機關審查。

於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計算。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溢利將持續按16.5%的均一稅率繳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就首筆估計應課稅溢利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以低於或等於3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介乎3%至9%累進稅率計算，而超過3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2%計算。此外，澳門實行特別所得補充稅減免措施，將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由32,000澳門元增至600,000澳門元，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2%納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120,000新台幣，則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0%計算台灣所得稅。非台灣居民實體就收取台灣附屬公司賺取所得溢利而宣派的股息須繳納21%預扣稅。根據台灣相關法規，台灣附屬公司下一年度的未分配盈利須繳納5%企業附加稅。

5. 年內溢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薪酬		
袍金	789	648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900	3,3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6	106
績效獎金	1,667	1,661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683	2,554
	<u>10,155</u>	<u>8,348</u>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947,506	4,176,1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7,013	711,20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729	5,140
	<u>5,860,248</u>	<u>4,892,512</u>
員工成本總額	<u>5,870,403</u>	<u>4,900,860</u>
核數師薪酬	2,923	2,885
物業及設備折舊	5,450	6,2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494	27,6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65	6,688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23	725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4,442	5,668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2港元，總額約為24.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8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1港元，總額約為64.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8.1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1港元，總額約為64.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0.2百萬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29,848</u>	<u>126,476</u>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955,368	202,390,509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u>772,006</u>	<u>551,949</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2,727,374</u>	<u>202,942,458</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若干股份的影響，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調整。

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147,382	763,713
31至60日	38,061	38,727
61至90日	11,513	17,362
超過90日	51,805	36,020
	<u>1,248,761</u>	<u>855,822</u>

9. 應收(應付)一名股東/關聯公司款項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貿易相關)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84	105
31至60日	45	48
61至90日	68	77
超過90日	86	79
	<u>283</u>	<u>309</u>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一名股東及關聯公司款項(貿易相關)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095	1,037	669	1,047
31至60日	950	828	242	-
61至90日	710	611	-	96
超過90日	194	392	-	156
	<u>2,949</u>	<u>2,868</u>	<u>911</u>	<u>1,299</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8,757	12,601
31至60日	9	-
61至90日	430	144
超過90日	245	-
	<u>9,441</u>	<u>12,745</u>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間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整個報告期間內，彼已遵守標準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相關高級職員及僱員亦受標準守則所規限，彼等於掌握與該等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任何時間，一概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並無獲悉相關高級職員及僱員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賬目審查

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已設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制定及審查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偉德先生、Colin Patrick Alan JONES先生、張琪先生、楊永亮先生及黃文麗女士。黃偉德先生、楊永亮先生及黃文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的黃偉德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合併賬目。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意見一致。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涵蓋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現金流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對與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於市場以價格介乎每股5.90港元至5.97港元購買合共47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2,796,790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以換取現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召開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現金形式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1港元(相當於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9元)(「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將以港元形式宣派及派付。待股東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大約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星期四)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以及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的股東名冊(「股東名冊」)將適時暫停辦理登記，詳情載列如下：

為釐定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

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付至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為釐定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二零二四年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付至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刊載年度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anpowergrc.com。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將適時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崔志輝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志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John Thomas MCGINNIS先生、Colin Patrick Alan JONES先生、張迎昊先生及張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永亮先生、黃文麗女士及黃偉德先生。